

证券代码：838576

证券简称：ST 红五星

主办券商：方正承销保荐

宁波红五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

(一) 预计情况

单位：元

关联交易类别	主要交易内容	预计 2023 年发生金额	(2022)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	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
购买原材料、燃料和动力、接受劳务				
出售产品、商品、提供劳务	向关联方宁波市晨耀服饰有限公司租赁厂房	100,000.00	100,000.00	
委托关联人销售产品、商品				
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、商品				
其他	关联方为公司及子公司相应贷款提供担保	25,000,000.00	18,765,694.44	无
合计	-	25,100,000.00	18,865,694.44	-

注：2022 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为未审计数据。

(二) 基本情况

公司将租赁关联方宁波市晨耀服饰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晨耀服饰”）拥有的厂房，预计关联交易总额 100,000.00 元，租赁期限为一年；

关联方俞华先生及其配偶柳琴女士、潘越屏女士、乌科峰先生、周存先生、宁波市

晨耀服饰有限公司为公司及子公司银行贷款无偿提供担保，预计担保总额不超过 25,000,000.00 元。

关联关系：俞华先生系公司董事长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柳琴女士系俞华先生的配偶；俞华先生持有晨耀服饰 50.00%的股权，俞华先生的父亲俞信能先生担任该公司的法定代表人、总经理；潘越屏女士系柳琴女士的母亲；乌科峰先生系公司董事、总经理；周存先生系公司股东、董事、董事会秘书。上述交易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。

二、 审议情况

（一） 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22 年 12 月 7 日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4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关联董事俞华回避表决。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

同日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关联方为公司及子公司贷款无偿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5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该事项涉及关联交易，但根据规定，该关联交易系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，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，故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，本议案也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三、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1、 租赁厂房的定价预计及公允性

公司向晨耀服饰租赁厂房的单价为 7.50 元/平方米，与周边同类房屋出租的单价基本一致，定价公允、合理。

2、 关联担保的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上述关联担保系关联方为公司及子公司贷款提供的无偿担保，公司及子公司无需向关联方支付任何费用，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，不存在损害公司、子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

（一）向关联方租赁厂房

公司与晨耀服饰签订附生效条件的《房屋租赁合同》，租赁晨耀服饰拥有的厂房作为钢结构焊接制作业务的加工场所，租赁期限一年，每月租金为 7.5 元/平方米。该《房屋租赁合同》需经过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《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后生效。

（二）关联担保

俞华先生及其配偶柳琴女士、潘越屏女士、乌科峰先生、周存先生、宁波市晨耀服饰有限公司为公司及子公司银行贷款无偿提供担保，将在预计关联担保金额范围内，根据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开展需要，在公司及子公司具体申请银行贷款时签署协议。

五、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必要性和真实意图

1、向关联方租赁厂房的必要性

2023 年度，公司钢结构构件制作的场所为租赁的关联方晨耀服饰的厂房，如果搬离该场所可能会对公司业务造成一定不利影响。因此，考虑到 2023 年度关联方的厂房未安排其他用途，2023 年公司继续租赁晨耀服饰的厂房。因此，该关联交易具有必要性，符合真实意图。

2、关联担保的必要性

关联担保系关联方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的无偿担保，属于正常的融资担保行为，有利于解决公司及子公司资金需求，补充公司及子公司流动资金，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需要，支持公司及子公司的发展。

（二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预计的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符合市场定价原价，交易过程透明，不损害公司、子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，也不损害公司及子公司独立性，公司及子公司业务不因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。

六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宁波红五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宁波红五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12月9日